

合同

编号： 11NMB190815X20254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哈巴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哈巴河县宝通汽车维修服务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哈巴河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哈巴河县宝通汽车维修服务中心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哈巴河县宝通汽车维修服务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哈巴河县宝通汽车维修服务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121号	车辆定点维修	-	-	-	1	次	535.00	53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535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伍佰叁拾伍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121号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535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 哈巴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广场信用社

账号： 824070012010104694388

签订日期：